

管中豹、巴别塔或其他

——格伦斯基《社会分层》及其中译本述评

张欢华

康奈尔大学不平等研究中心格伦斯基 (David Grusky) 教授所编辑的《社会分层》(*Social Stratification: Class, Race, and Gender in Sociological Perspective*) 一书对分层领域的研究者和学习者的重要性是不言而喻的。到目前为止, 这可能是惟一一本在作品的选择上兼顾了分层与流动、古典与现当代、理论与经验研究的读本。编者的重要性不仅体现在他为全书撰写了提纲挈领式的导论《社会不平等的过去、现在和未来》, 而且该书的编辑结构清楚地向我们指明了分层研究中的六个重要主题, 即社会分化的来源、分化的基本结构、不平等的产生过程、分化的结果、先赋性社会分化, 以及社会分化可能出现的未来景象。这六个主题被结为六个部分, 每个部分都有分层研究中的一流学者为其撰写“结论”。在我看来, 这六篇结论再加上作者导论, 正是我们从总体上把握这个读本, 进而在总体上对国外特别是美国分层研究的概况有所掌握的最佳切入口。这六篇“结论”分别是: 伦斯基 (Gerhard Lenski) 的《对老问题的新看法: 真实存在的社会主义社会与分层理论的相关性》、索伦森 (Aage Sørensen) 的《分层研究的基本概念: 阶级、地位和权力》、梅尔 (Robert Mare) 的《对社会流动和不平等研究的观察》、迪马鸠 (Paul Dimaggio) 的《社会分层、生活方式、社会认知和社会参与》、李布森 (Stanley Liberson) 的《理解先赋性分层》和梅耶 (John Meyer) 的《现代分层体系的演化》。如果对性别问题特别有兴趣, 还可以另加上泽林尼 (Szonja Szelényi) 的《分层理论与研究中的妇女问题》。对社会分层研究者来说, 这个读本中的每一篇文章都值得一读, 并且大多数文章都是值得精读的。当然, 只读那些你目前感兴趣或与你的研究主题相关的作品也是一个不错的选择: 尽管它们只是选段, 或多或少都有所删节, 但毕竟是原著。

另一个理解全书结构的角度是我所谓的“分层研究的三维空间”(如图 1 所示)。首先, 分层研究的两个最基本的问题是社会分化的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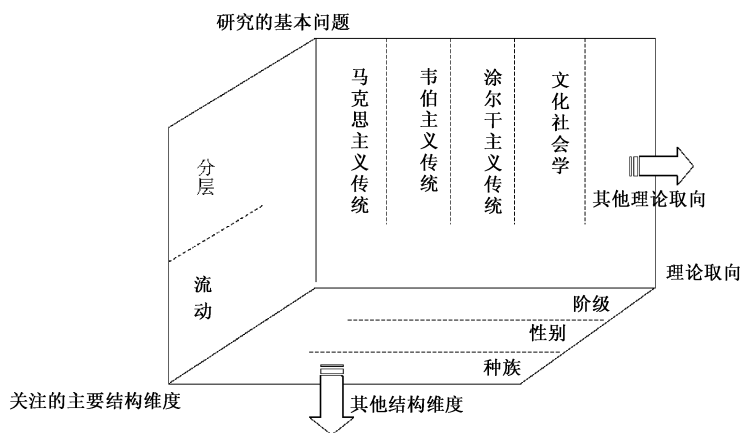


图 1 社会分层研究的三维空间

体结构如何,以及人们在这个分化的结构中的位置如何变动。其次,研究者在关注这两个基本问题时,有各自不同的理解社会结构的着眼点,比如,马克思着重从阶级的角度来理解社会的结构;而布劳与邓肯对地位获得模式的研究则建立在职业分化的社会结构基础上;对女权主义者来说,这个社会最主要的不平等则是在两性之间;最后,对以上问题的研究都是从既定的理论角度出发的——格伦斯基教授认为当代分层研究中最主要的理论视角是马克思主义(及新马克思主义)、韦伯主义(及新韦伯主义)和涂尔干主义(及新涂尔干主义)(Grusky, 2001: 15—20),但我认为也许还应该加上布迪厄、迪马鸠等学者所代表的文化社会学的研究取向。^①在图 1 的每个维度上,我都没有将各个区域彻底地分割开来,我希望藉此表示:第一,各维度中都存在着跨区域的研究,可以从不止一个理论角度出发,研究的问题则包括职业、性别和种族等多维结构;第二,并不是每个区域都会在其他两个维度中找到全部对应点的,比如传统的马克思主义理论并不注重从职业的角度来理解社会结构;^②而从女性主义的结构维度出发的研究则基本上无从考虑流动

① 除此以外,怀特认为在阶级分析中可能还存在寻租理论和后现代理论等取向(见 Wright, 2005)。

② 这是因为一方面,马克思主义将“阶级”作为理解社会分化的主要甚至惟一维度,另一方面,马克思则指出,阶级分化绝不可以被理解为职业分工。参见《社会分层》一书选录的《资本论》选段(格伦斯基编,2005:76;Grusky,2001:100—101)。

的问题。

严格来讲,这样一个读本只是一个切入口:它将我们指向未经删节的作品本身。无论进行删节工作的编辑多么专业,他都不能把一本书或一篇论文的全部要点集中在一段文字之中:被挑选出来的那些段落也许是全文观点的一个概述,也许是具有代表性的看法之一,甚至也许只是作者连篇累牍的艰涩论述中较易于理解的段落。打个不恰当的比方,第一种情况可以被看作是随机抽样,样本的代表性是比较好的;第二种做法相当于一阶整群抽样,虽然代表性打了折扣,但毕竟还可以接受;而最后一种做法则近乎非随机抽样——除了这段文字属于此作者以外,没有什么非选不可的理由。当然,《社会分层》的编选是建立在作者长期教学经验基础上的,且在英文第1版1994年成书之后,又吸收了众多专家及研究生的批评和建议,选篇的代表性是值得信赖的。不过我仍想强调,选本毕竟无法避免它的某些局限性——格伦斯基教授自己也说,出版商要求将全书篇幅控制在一定范围之内,有时候他就不得不对一些文章作出不尽合理的大幅删节,不然的话,出版商一定会抽走其中的部分文章以控制全书篇幅。这说明,我们须有足够的谨慎,才可避免“管中窥豹”过程中囿于局部性知识而“只见树木不见森林”的偏误。姑举两个例子。第一个例子是韦伯的《阶级、地位和政党》一文:首先,这里所有的大小标题都是编者加的,因此未必能最好地概括其下文字的主旨,有关《经济与社会》的编辑问题已经成为一段学界公案,当然不是格伦斯基能在这里处理的,但这些标题出于后人之手,编者理当略加说明。其次,在“市场处境决定的阶级处境”这个二级标题之下的第一段中,有相当部分文字是放在括号中的,这段文字对于“阶级处境”提出了一个清晰的界定,远比括号之外的文字易于理解得多。然而,这段话并不是韦伯写的,《经济与社会》的各个版本中都没有这段话,它只出现在格斯和米尔斯1946年所翻译和编辑的《来自马克斯·韦伯:社会学文选》(*From Max Weber: Essays in Sociology*)一书中(Weber, 1958: 181, 1978: 927)。此选本作为美国社会学界了解韦伯的起点,在美国影响巨大,至今仍不断重印。格伦斯基所选的《阶级、地位和政党》正是该书中的一个章节。对于这个细节,我认为编者理应稍加说明。特别是,这段“编者按”并不只是对韦伯原意的概括或转述,而包含着《来自马克斯·韦伯:社会学文选》的编者本人的诠释在内。另一个例子是林南的《社会网络与地位获得》,这是林南1999年为《社会学年度评论》

(*Annual Review of Sociology*) 所写的同名论文的导论部分外加文献回顾部分的前 3 段。我个人的看法是, 虽然这个选段较好地概括了社会网络研究的发展线索, 但第一, 在同类性质的概括中, 这并不一定是最好的;^① 第二, 林南这篇文章的精华, 是他所提出的“地位获得的社会资本模型”(Lin, 1999: 472—476), 而不是被选入的导论加文献回顾。如果编者认为这个模型的贡献并不足以令人信服的话, 那似乎也不必出于文章以外的因素, 比如向一位出色的研究者致敬, 而做出目前这样的选择。不过, 选本的这些局限性并不妨碍这本书成为分层研究者的案头必备。

中译本《社会分层》的重要性, 正建立在英文选本之显要地位基础上。可惜的是, 译本却没有表现出与该书的重要性相称的质量。学术著作的翻译对译者有两方面要求, 一是语言能力较强, 二是专业训练扎实。只有两方面都过硬, 才能避免类似“每个诚实的电话都是光荣的”^② 这样的纰漏。参加这本书翻译的都是经过多年社会学训练的专业人才, 在通读这本书之前, 我比较担心语言的问题, 因为只要尝试过翻译的人, 大概都体会过“看得明明白白, 说得含含糊糊”的尴尬——英文、中文或翻译, 哪样都不是我们的专业。但细看下来, 本书译文的问题却似乎主要是出在对专业知识的理解之上。

第一个例子是在对格兰诺维特的“弱关系的强度”的翻译中, 译者在“那么, 我将该联带指称为‘次数为 n 的局部桥’, 且 $n > 3$ ”这句话之后加了一个注, 表示原文如此, 殊难理解, 按他的看法, 应当是“ $n \geq 2$ ”。核对了两处“原文”(发表在《美国社会学杂志》上的原文以及格拉斯基所编的选段), 证明此处确实不是“ $n > 3$ ”, 但也并不是“ $n \geq 2$ ”, 而是“ $n > 2$ ”(Granovetter, 1973: 1365; Grusky, 2001: 449)。所以首先, 我不知道译者所看到的“ $n > 3$ ”的“原文”是从哪里来的, 如果没有这个译注, 我基本上会认为是手民误植, 但现在看来似乎译者对这个数字早有疑问, 所以合理的推测是, 他确实看到了一份写着“ $n > 3$ ”的“原文”。其次, “ $n \geq 2$ ”和“ $n > 2$ ”虽然在符号上只差那么一点点, 但却恰

① 同样性质的综述, 可参见 Burt, 2001, 亦可参见 Portes, 199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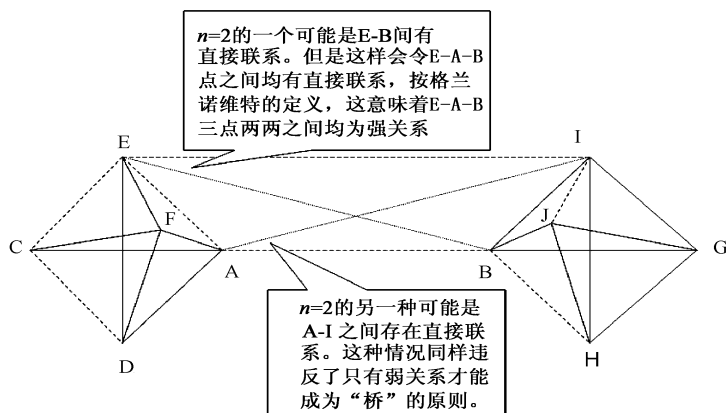
② 见人民出版社 2005 年版《经济社会学原理》第 165 页。原文为“Every honest calling is honorable (Swedberg, 2003: 224)”, 即“每一份诚实的工作都是光荣的”。这段文字讨论的是托克维尔对美国的看法, calling 指的是“天职”, 即在上帝的召唤下从事的工作, 其意当与《新教伦理与资本主义精神》中韦伯所说的“天职”相一致。

是反映理解之正确与否的关键。格兰诺维特在这里解释的是“局部性的桥”的概念。所谓“桥(bridge)”,指的是作为两个社会结构之间惟一联系的一条弱关系(Granovetter, 1973: 1364—1365; Grusky, 2001: 448—449)。但是在实际生活中,一条联系不太可能会是惟一性的,也就是说,两个社会结构之间常常会有多于一个的联系途径。这些联系路径的远近并不相等,在它们之中,分属不同社会结构的两点之间最短的那条联系路径被称之为“局部性的桥”。比如在该文图 2a(参见格伦斯基编, 2005: 394)中,从点 A 到点 B 有多条路径: A—B, A—E—I—B, A—F—E—I—J—B, A—D—C—F—E—I—G—J—H—B, 等等。在这些路径中,如果没有 A—B 这条弱关系,则最短的路径是 A—E—I—B, 也就是说,要经过 A—E, E—I, I—B 这 3 个“环节”(这也许是对 degree 这个字眼更好的译法),即“degree 3”,A 才能与 B 取得联系。按格兰诺维特的定义, A—B 之间的弱关系因此应被看作是取代了一条包括 3 个环节的联系路径的“局部性的桥”。他说:

I will refer to a tie as a “local bridge of degree n ” if n represents the shortest path between its two points (other than itself), and $n > 2$. (Grusky, 2001: 449)

事实上,如果 A、B 分别属于两个社会结构,那么 A—B 之间的“局部性的桥”所能取代的最短联系路径也必然要经过 3 个环节,即 $n = 3$, 或 $n > 2$ 。如果 $n = 2$, 则意味着 A—B 之间的直接联系所取代的路径是 A—I—B 或 A—E—B, 也即在 A—I—B 或 A—E—B 这三点之间都存在着两两相连的情况(如图 2 所示)——这种结构根据格兰诺维特的定义属于强关系,从而违反了他“任何强关系都不是桥”的基本界定。

第二个例子是书中对布迪厄《区隔》选段的翻译。对于这篇译稿,我一直在犹豫到底需要用多大的篇幅来说明它的问题,应该说明到什么程度,或者,是不是有必要来进行细节评论。此译稿大体反映了译者在社会理论方面的准备不足。一个简单的例子是, agent 一词被译成了“代理人”而不是“行动者”。译者或许并不清楚当代社会理论为什么要用这个词来称呼“行动者”,但最低限度她应该想一想,如果作者通篇都没有交代什么是“代理行为”,如果这项研究与经济学的代理人理论没有任何关联,布迪厄为什么会突兀地使用“代理人”这个字眼? 而我们



(原图见 Granovetter, 1973: 1365; Figure 2a)

图2 “局部桥”不允许“ $n=2$ ”之示意图

无论是作为读者还是译者，似乎都已经习惯国外学者在论述中前言不搭后语的这种状况。但实际上一个训练有素的社会科学家，特别是像布迪厄这样受过德语哲学训练的人，是不太可能前言不搭后语的。所以如果在阅读中你无法看到后一个句子与前一个句子的逻辑联系，或者冷不丁地遇到一个似乎与全文都不相干的词，问题只可能出在我们自己的理解上，或出在基本上无法理解的“翻译”上。

在对理论作品的翻译中，可以接受的情况是，虽然句子不太符合汉语的习惯，但符合汉语语法，对原文意思的转述也是准确的；不可接受的情况是，无论句子是否优美流畅，对意义的转述是有误差的，甚至是错误的。限于篇幅，下文只是列举了几个出自“惯习”这一节的译段。Habitus 这个拉丁词在布迪厄的理论中占有重要地位，所以这一节的翻译是至关重要的。读者可以自行判断这些译文属于哪一种情况。

在“惯习”一节第二段结尾，译文是这样的：

正是在定义惯习的两种能力间的关系中，产生可以分类的行动和成果的能力，和区分、欣赏这些行动和产品(品位)的能力，展示了社会世界，如生活方式空间的建构过程。”(格伦斯基编，2005：437)

从译文来看，这句话的基本结构是“两种能力展示了社会世界的建

构过程”，作者似乎是强调两种能力的重要性。相应的英译如下：

It is in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two capacities which define the habitus, the capacity to produce classifiable practices and works, and the capacity to differentiate and appreciate these practices and products (taste), that the represented social world, i. e. the space of lifestyles, is constituted. (Grusky, 2001: 502)

中译的一个明显错误是，布迪厄在这里并没有提“社会世界”，他谈的是“被再现的社会世界”。在布迪厄看来，社会世界的空间，即他所说的各种资本的空间分布，决定了生活方式的空间，因此，反过来，生活方式的空间正是社会世界的再现，所以他说：“被再现的社会世界，也即生活方式的空间”。把“i. e.”误作为“e. g.”这样的错误，本不难避免。当然，如果译者不明白社会世界和生活方式的空间这两者间的关系，她可能也就意识不到“社会世界，如生活方式空间”这个表述有何不妥。

“生活方式的空间在两种能力的关系中被建构起来”这个陈述符合布迪厄对“惯习”与生活方式之关系的一贯看法。我们通常会说，惯习产生了生活方式。这是一个方便的讲法，但不够精确。在“惯习”一节第二段中，布迪厄指出，可以用两种能力——制造可以被区分的实践和品位的能力，以及对这些可以被区分的实践和品位加以区分和领会的能力——来定义惯习。换言之，惯习就是这两种能力：它既可以把（不同的，因而是可区分的）实践和品位生产出来——所以说它是“生成性原则”，又可以把这些不同的实践和品位区分开来、辨认出来——因为它本身就是这些实践、判断和品位的分类体系。分类体系意味着，在惯习内部^①，存在着已经被区分的差异。故而，所谓的“两种能力间的关系”，其实是“惯习”这一范畴内部不同部分或不同层面间的关系。由此可知，生活方式的空间在“两种能力的关系中”被建构起来，也就是在惯习内部被建构起来。这个说法，比“惯习产生了生活方式”精确一些。

正因为这样，布迪厄才会说：

① Habitus 这个词单复数同形。布迪厄既使用单数形式的这个词来表示一种惯习，也使用复数形式的这个词表示共存存在一个社会中的多种惯习，即一个惯习的体系。当我们说两种能力的关系处于惯习内部时，这个惯习是单数的，即每一种惯习内部都包含这两部分或两层次，但在这里，所谓的“在惯习内部”，指的是在惯习体系内部，即不同的惯习之间。

“相关的经济社会条件(同期性的和历时性的资本量及其构成)与生活方式世界中处于相应位置的区分性特征之间的关系,只有当惯习作为生成性程式(generative formula)被建构起来以后,才会变得可以理解。作为生成性程式,惯习一方面使得可分类的实践和产品(即实践之产物)变得可解释,另一方面也使得(对这些实践和产品的)判断(也是可分类的)本身变得可以理解——此处所谓之‘判断’,即是将实践和产品归入一个区分性符号的系统之中。”^①

接着,中文版译者在第3段有这样一句译文:

那种惯习必然被内化和转变为一种产生富有意义的实践和赋予了意义的感知的气质;它是一种普遍的、能够转换的气质,它实现了内含于学习条件中的必需品的系统的、普遍的运用——超出了被直接学到的东西的局限。

它所依据的英译如下:

The habitus is necessity internalized and converted into a disposition that generates meaningful practices and meaning-giving perceptions; it is a general, transposable disposition which carries out a systematic, universal application — beyond the limits of what has been directly learnt — the necessity inherent in the learning conditions. (Grusky, 2001: 502)

中译的问题是译者改动了前一个分句的结构:译者或是把表语 necessity 错看成了 necessarily, 或者就是不知道这个 necessity 到底所指为何——当这个词在下一分句中继续出现的时候,它被译成了“必需

^① 以上为本文作者的译文,中文版《社会分层》中相应的译文见第437页第3段前7行,这段翻译除了最后一个分句好像找不到主语外没有太大问题。但如果将 distinction 译为“区分、区隔”,我则比较倾向于同时将 distinctive 这个词译为“区分性的”而不是“独特的”。

品”。这个字眼的选择同样说明了译者在理解原文上的不足。该段的主题是生活世界与社会空间的对应性,以及由同一种惯习所产生的各个区分性特征之间的一致性。在布迪厄看来,社会行动者都会认识到自己生活的经济条件和社会条件,并且会根据这一认识来决定自己的具体实践。这是一个必然的趋势,也是形成所谓的品位或偏好(disposition)的必要条件,此句两处出现的 necessity,指的就是这个必要性。但行动者的具体实践与社会空间内资本量和资本组合之间的反映(“再现”)与被反映关系并不是直接的、不加修饰的。惯习的作用在于,它将这种必要性和必然性内化成了人们的偏好,从而将直白的现实掩盖了起来。也就是说,由于惯习的存在,人们认识不到他们的那些区分性特征是社会世界现实的直接反映,而只会认为那是出于他们的秉性,出于他们品位。对社会现实的认识被转化成了一种潜意识或无意识。比如说,如果一个经济资本不足的人在购买衣物时选择了一些价格不高、耐磨耐穿的衣服,他不会意识到这是因为他的经济资本不足,而只会认为这是由于他具有注重商品实用性的品位。惯习因此可以被看作是日常实践中普遍存在的行为合理化机制。

惯习与区分性特征的关系是这样的:一方面,行动者在惯习的“指导”下不断地生产出区分性特征来,在这个意义上,惯习是已经形成的结构,是实践的生成原则;另一方面,惯习需要依靠这些实践、这些特征被不断地表现出来,没有这些特征就无所谓惯习,在这个意义上,惯习又是一个正在形成中的结构。

生活世界由许多不同领域构成,比如衣食住行,都是独立的领域。一种惯习会在每一个领域都有所体现,即生产一个或一组相似的区分性特征。由同一种惯习所生产出来的区分性特征相互之间是协调的、品位一致的。布迪厄将这种一致性称为系统性(systematicity)。图3是对布迪厄理论的一个简化示意图,它对概念的再现并不是很准确,但可以帮助我们较为清楚地看到各个概念之间的关系:社会空间 and 生活方式空间之间的循环箭头表示二者之间的对应关系;生活方式空间可以分成许多不同的具体领域,比如衣食住行,在每个具体领域中都看到不同惯习的具体表现,即由它们生产出来的那些区分性特征——在图3中就是贯穿在各条横线上的小符号:三角形、圆形或星号等,在一个领域内部,来自不同惯习的符号都是不同的,这表示它们相互区别,因而是区分性特征;而从代表惯习的每一条横线上来看,不同领域中的符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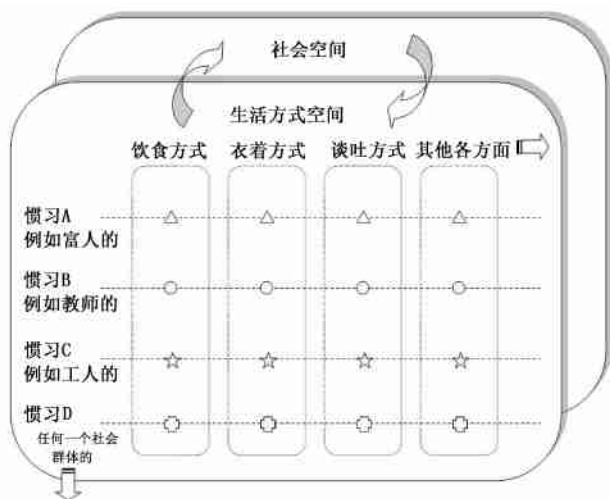


图3 社会空间、生活方式、惯习和区分性特征

则是相同的,这代表着由同一惯习所产生的各个特征间的系统性。

对以上知识点的理解是译出下面这段话的前提:

Systematicity is found in the *opus operatum* because it is in the *modus operandi*. It is found in all the properties — and property ... and in the practices in which they manifest their distinction ... only because it is the synthetic unity of the habitus, the unifying, generative principle of all practices. (Grusky, 2001: 504)^①

中译本翻译如下:

系统性体现在产品可再生产的普遍的规律里,因而它也可以在建立普遍的规律为目的的方法里找到。它能在所有的财产中找到——财产, [……] 以及用来表明其独特性的实践活动 [……], 只

① 我的翻译是这样的:“系统性之所以能在体现着结构的产物中被找到,是因为它处于正在形成的结构中。它能在所有的特征——以及财产[……] 中被找到,在人们用来体现他们的与众不同之处的实践[……] 中被找到,只是因为它正是惯习的综合统一。所谓惯习,也就是所有实践的、具有统和能力的生成原则。”

是因为它是惯习和所有统一的、有效的实践原则的综合统一。(格伦斯基编, 2005: 439)

首先, 译者可能对 *property* 这个词接连出现两次感到困惑。她似乎一直没有意识到可数形式(常常是复数)的 *property* 指的是区分性特征, 所以将通篇译稿中的“特征”都译成了“财产”, 令很多句子因此显得“前言不搭后语”——不过本句的第 2 个不可数形式的 *property* 确实是财产。其次, *opus operatum* (体现着结构的产物——实践、各种区分性特征, *structured products*) 和 *modus operandi* (正在形成的结构, *a structuring structure*) 这两个短语的意思, 布迪厄在前一段已经注明, 不知“可再生产的普遍的规律”、“普遍的规律为目的的方法”云云从何而来。再次, 由于 *because* 被译成了“因而” (*therefore*), 导致了整句含义的改变。最后, 前文已多次提到“惯习就是具体实践的生成原则”, 所以“惯习和实践原则”是不妥的。

这个“区隔”选段的译文的问题远不止以上这些。但以上罗列的这些误译已足以说明, 正确翻译的前提是准确地理解原文, 仅仅通晓语言是不够的。在翻译理论性较强的文稿中, 这一点表现得尤为突出。《圣经》中巴别塔的故事常常被用来指涉语言和语言之间的隔阂, 但在全球化时代, 在那些通晓外语的人当中, 巴别塔之所以无法建成, 好像更多的却是由于思想的传递与领会之间的误差。

想附带提一下的是格伦斯基的这个选本在编辑上的一点问题: 核对 1984 年版的英译本《区隔》可以发现, 选段中的第 3—7 个标题都应是“惯习”这个标题下一级的小标题 (Bourdieu, 1984: 175—208), 而格伦斯基的选本中误将所有这些次级标题都处理成了与“惯习”同一级的标题。也就是说, “空间同构性”、“形式与实质”、“三种风格的区别”、“不轻狂矫饰的或举止失当的”和“看得见的和看不见的”这 5 节, 均为对“惯习”的进一步论述和阐释。这个问题可能也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到读者对选段(特别是对“惯习”概念)的理解。

2006 年及 2007 年, 出版了《社会分层》一书的 Westview 出版社又先后推出了格拉斯基与 S. 泽林尼合作编辑的两个分层研究读本, 书名分别是《不平等: 种族、阶级和性别研究中的经典读物》(*Inequality: Classic Readings in Race, Class, and Gender*) 和《“不平等”读本: 种族、阶级和性别研究中的当代及基础性读物》(*The Inequality Reader: Contemporary and*

Foundational Readings in Race, Class, and Gender)。前一本选集规模比较小,一共只有 20 篇文章,除了新增的帕森斯的《现代社会中的平等与不平等,或重访社会分层》和布迪厄的《文化再生产与社会再生产》两篇外,其余 18 篇都是《社会分层》已经选入的。这 20 篇文章,如书名所示,是分层研究中最经典的文献,但不涉及当代的研究成果。编者说,就像教授美国文学的高中教师总是给学生布置海明威、福克纳、斯坦贝克和菲茨杰拉德的作品一样,他发现在本科生和研究生的“不平等”课程的书目中,反复出现的也就是选集中的这些作品。为免除大家去收集这些文献的重复劳动之苦,他们把这些文献汇编在一起(Grusky & Szelényi, 2006: xiii)。后一本选集的定位似乎是要取代已经出了 2 版的《社会分层》,在全部的 63 篇文献中,包括了大概 20 篇左右在《社会分层》中出现过的文献——这应该就是书名中所说的“基础性读物”,但同时,大于一半的篇幅留给了新选入的“当代研究”,而这些研究大多数都是在《社会分层》第 2 版成书以后出现的,或未被选入第 2 版的优秀作品。我的判断是,前一本书大体是面对本科教学的,而后一本则更适合研究生使用。但同时,由于有了《经典读物》的支撑,《当代及基础性读物》现在可以将“搭载”经典读物的任务降到最低,而尽可能全面地反映最新的研究进展。今后,《经典读物》将在结构上保持相当高的稳定性,而《当代及基础性读物》则会定期吐故纳新,不断选入新出现的理论及方法成就。

较之于《社会分层》的立场,这两个新选本更明显地反映了美国学者在社会不平等方面的研究趣味。一个细节是,这两部书都在书名中将“种族”提到了“阶级”之前。虽然编者并没有明确表示排列次序代表着重要性的大小,但这个变化显然反映着编者的某种立场——这个立场不可能不影响他对文章的取舍。放到全球化的大背景下来看,主权国家内部种族之间的不平等是不是一个普遍性的话题呢?如果答案是否定的,那么我们也许可以说,正是这两本“不平等读本”本身,体现了各国学术界(或使用不同语言的各个学术圈)之间在话语权上的不平等。美国学者也许并无意将他们的选本推向全球,然而因为这些选本来自美国,他们将在各国学术圈中产生重要影响大概是毋庸置疑的。虽然这种影响力主要是源于入选文章的高质量,但作为关注不平等现象的研究者,对这些选本中的“美国中心主义”或“英语中心主义”成分稍加留意,似亦并非不合理。毕竟,虽然行动者未必一定能意识到他们

的实践与他们在社会世界中的位置间的对应关系, 但由惯习所生产出来的品位、判断和选择——这是读本编者的主要工作, 却正是行动者在社会世界中所拥有的资本总量和资本构成的再现。

参考文献:

- 戴维·格伦斯基编, 2005, 《社会分层》, 王俊等译, 北京: 华夏出版社。
- 理查德·斯威德伯格, 2005 《经济社会学原理》, 周长城等译,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 Bourdieu, Pierre 1984, *Distinction: A Social Critique of the Judgement of Taste*, Trans. by Richard Nice.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Burt, Ronald 2001, "Structural Holes versus Network Closure as Social Capital." In Nan Lin, Karen Cook & Ronald S. Burt (eds.), *Social Capital: Theory and Research*. New York: Aldine de Gruyter.
- Granovetter, Mark S. 1973, "The Strength of Weak Ties."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78(6).
- Grusky, David B. (ed.) 2001, *Social Stratification: Class, Race, and Gender in Sociological Perspective*. Boulder, Colo.: Westview Press.
- Grusky, David B. & Szonja Szeleenyi (eds.) 2006, *Inequality: Classic Readings in Race, Class, and Gender*. Boulder, Colo.: Westview Press.
- 2007, *The Inequality Reader: Contemporary and Foundational Readings in Race, Class, and Gender*. Boulder, Colo.: Westview Press.
- Lin, Nan 1999, "Social Networks and Status Attainment." *Annual Review of Sociology* 25.
- Portes, Alejandro 1998, "Social Capital: Its Origins and Applications in Modern Sociology." *Annual Review of Sociology* 24.
- Swedberg, Richard 2003, *Principles of Economic Sociology*. Princeton, N. 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 Weber, Max 1958, In Hans H. Gerth & C. Wright Mills (eds.), *From Max Weber: Essays in Sociology*.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1978, In Guenther Roth & Claus Wittich (eds.), *Economy and Society: An Outline of Interpretive Sociology*.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Wright, Eric Olin (ed.) 2005. *Approaches to Class Analysis*.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作者单位: 香港中文大学社会学系
责任编辑: 杨 可